

光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光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7月3日以邮件的形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及方式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2. 会议于2023年7月4日以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3.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董事9名，分别为侯振富、刘留、朱世会、朱世彬、朱刘、童培云、朱日宏、孙建军、白云。

4. 会议由董事长侯振富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投资红外光学与辐射探测器产业化项目之房屋建筑物工程建设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控股孙公司安徽光智科技有限公司员工集中住宿的管理需求，进一步节约管理成本，公司拟进行宿舍楼工程建设。同时考虑到集中施工的成本优势，拟同时开展红外光学与辐射探测器产业化项目（以下简称“二期项目”）厂房及附属工程的建设（宿舍楼、二期项目厂房及附属工程统称房屋、建筑物工程），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及其授权人在授权范围内签署投资相关具体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并组织实施。房屋、建筑物工程建设投资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投资红外光学与辐射探测器产业化项目之房屋建筑物工程建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截至目前，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公司的总股本由 136,125,000 股变更为 137,672,835 股，注册资本由 136,125,000 元变更为 137,672,835 元。同时，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现行《公司章程》相关内容进行修订。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光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5 日